

项目编号：DQZY2026-CS023

宁陕县国有上坝河林场现代化智慧管护平台建设项目



陕西大秦正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

注意事项

-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方式（不见面开标系统）**。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开标前，供应商需登录安康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进行签到。开标时，按照工作人员要求进行远程解密，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 2、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投标文件。”
- 3、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http://ak.sxggzyjy.cn/wblj/009001/jyxtlogin.html>），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1. 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 4、投标单位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因投标单位自身原因（如未带CA锁、或所带CA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CA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的都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5 不见面开标系统：打开登录页面网址（<http://219.145.206.209/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选择点击右上角“登录”，在左侧选择“投标供应商”身份，登录地区选择“安康市不见面开标”插入CA锁登录，输入密码后，点击“登录”，投标供应商登录之后可以看到当前投标供应商今日开标项目；选择要开标的项目，点击进入，页面首先阅读开标流程，点击“我已阅读”进入开标大厅，点击“取消”返回项目列表页面。
- 6、开标签到：投标供应商等待开标时需要签到，等候开标。请至少在开标前60分钟内完成签到，开标时间到了之后就不能签到；点击页面上“签到”按钮进行签到，签到成功之后，按钮灰化，无需再次签到，同时第一个座位图右下角出现绿色√；未在开标时间前签到的投标供应商代理机构将撤销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 7、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提交多轮（最终）磋商报价时，投标供应商应使用企业CA（主锁，否则无法完成网络报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

市) (<http://ak.sxggzyjy.cn/>) 上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网络报价，在规定时间内(系统默认二次报价时间为 20 分钟)内提交最后报价，并用数字认证证书(CA 主锁)签章。

8、注意事项

(1) 为顺利实现不见面开标系统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软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浏览器要求使用 IE11 浏览器，且电脑已经正确安装了陕西省公共资源 CA 驱动。投标单位需安装新点播放器，以便观看远程不见面开标直播画面(播放器下载链接为：<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Down&SoftGuid=55aa4e06-c384-4005-bcb9-48932d410fd4>)。

(2) 建议投标人在开标前 1 小时内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及时签到(开标前 60 分钟即可签到)，开标截止时间后不能签到，遇到问题及时联系客服 4009280095、4009980000。

(3) 及时关注右侧公告及互动栏目信息。

9、已报名单位如不参与项目投标，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少前一日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接收邮箱：438520750@qq.com)。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将向财政部门如实反映相关情况。投标人一年内累计出现三次该情形，将被监督部门记录为失信行为。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5
第四章 磋商内容及技术要求	34
第五章 评审方法	52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61

第一章 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现代化智慧管护平台建设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安康市）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6年06月16日10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DQZY2026-CS023

项目名称：现代化智慧管护平台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440,014.54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宁陕县国有上坝河林场现代化智慧管护平台建设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440,014.54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440,014.54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信息化设备	440014.54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440,014.54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90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宁陕县国有上坝河林场现代化智慧管护平台建设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无，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 (3)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5)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6)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7)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 (8)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 (9)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 (10) 《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11)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12)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 (13)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须提供相应声明函。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宁陕县国有上坝河林场现代化智慧管护平台建设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 提供有效合格的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其他组织经营的须提供合法凭证，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时，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经审计的完整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首次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表；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1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供应商需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 年 06 月 04 日至 2026 年 06 月 10 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下午 12:00:00 至 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06 月 16 日 10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五、开启

时间：2026 年 06 月 16 日 10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305 开标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在获取采购文件时间内供应商须使用捆绑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CA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并完善相关投标信息。(2) 供应商须在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登录电子交易平台下载磋商文件，未及时下载文件的将会影响后续开评标活动；逾期无法下载责任自负。(3)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电子化投标方式，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4) 电子投标文件技术支持：4009280095、4009980000。(5) 请各供应商获取磋商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库。(6)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和远程不见面开标（投标单位远程开标，无需到场），“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网址<http://219.145.206.209/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宁陕县国有上坝河林场

地址：宁陕县城关镇早坝村关池路157号

联系方式：0915-682240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大秦正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安康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居尚社区10号楼一单元303室

联系方式：1592945669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慧

电话：15929456696

陕西大秦正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6月03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编列内容
1	2.1	<p>招标代理机构：陕西大秦正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地址：陕西省安康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居尚社区10号楼一单元303室</p> <p>采购项目联系人：杨慧</p> <p>电话：15929456696</p> <p>邮箱：438520750@qq.com</p>
2	2.2.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3	9.2	不允许提供备选方案。
4	11.1	磋商报价：报价以人民币报价。供应商应在磋商报价表中标明完成本次磋商所要求的货物、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产品费、运杂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税金及其他一切相关费用。供应商所报的价格应考虑到可能发生的所有与完成本项目相关服务及履行合同义务有关的一切费用，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磋商处理。
5	12.1	<p>供应商资格要求：</p> <p> 供应商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之资格条件须提供的证明材料有：</p> <p> (1) 提供有效合格的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其他组织经营的须提供合法凭证，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p> <p>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时，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p> <p> (3)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经审计的完整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首次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表；</p>

序号	条款号	编列内容
		<p>(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1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6)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p> <p>(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8)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p> <p>(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供应商需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p> <p>上述资格证明文件为必备资格，资格证明文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缺项或者符合性、有效性、合法性审核不合格的，按无效磋商处理。</p>
6	14.1	磋商有效期、授权有效期：从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7	15	投标文件的制作和签章：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过程中，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请使用“法人 CA 锁”进行签章或者使用带法人签字或盖章的扫描件；需要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地方，请使用“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
8	17	磋商响应文件的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 电子交易平台·> 企业端】，登录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下，依次点选【项目流程·> 项目管理·> 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 (*.SXSTF)。上传成功后，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系统将予以记录。
9	19	开标当日，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需提前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收到主持人“开始解密”指令后，使用 CA 锁（必须与加密文件时的 CA 锁为同一把锁）在线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后，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线参与整个开标过程

序号	条款号	编列内容
10	22.1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详见第五章）
11	27.1	<p>招标代理服务费：</p> <p>1、招标代理服务费：以成交金额为基数，参照国家计委颁布《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规定执行。</p> <p>2、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由成交供应商一次性支付给陕西大秦正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3、招标代理服务费缴纳账户：</p> <p>开户名称：陕西大秦正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康高新学府支行</p> <p>账 号：2607066109200122379</p>
12	28	<p>履约保证金：</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要求提供</p> <p><input type="checkbox"/>要求提供</p>
13	分包	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将项目内容擅自以任何形式进行分包。
14	踏勘现场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自行踏勘。</p> <p><input type="checkbox"/>组织踏勘：</p>
15	同义词语	构成磋商文件组成部分的各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委托人”、“发包人”、“和”“供应商”、“承包人”，在招标磋商阶段应当分别按“采购人”和“供应商”进行理解。
16	信用记录查询说明	1. 依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中信用查询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查询甄别，并对查询结果以网站截图纸质版或网站截图电子版形式予以留存。

序号	条款号	编列内容
		<p>2. 查询截止时间：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 2 小时内网站查询，若查询结果不符合要求，按无效响应处理。</p> <p>3. 在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p> <p>4. 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p>
17	进口产品	本项目不允许进口产品参加磋商。
18	相同品牌产品说明	<p>1、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磋商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磋商总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p> <p>2、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磋商文件中载明。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p>
19	其他	<p>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及电子化投标的方式。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项目远程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供应商版）》。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p> <p>2. 成交结果公告公示结束后，成交单位应提供装订成册并加盖鲜章的纸质版响应文件 2 套（和上传版内容一致）交予代理公司，无需封标（供应商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p> <p>3. 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工业。</p> <p>4. 核心产品：无人机。</p>

一. 总 则

1. 资金来源

1.1 本次磋商所签合同使用 2026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支付，资金已落实到位。

2. 招标代理机构及合格的供应商

2.1 招标代理机构

实施本次招标的招标代理机构为陕西大秦正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2 合格的供应商：

2.2.1 供应商应具备的资格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2.2.2.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2.2.2 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2.2.2.3 与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2.2.2.4 被责令停业的；

2.2.2.5 被暂停或取消磋商资格的；

2.2.2.6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2.2.2.7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的；

2.2.2.8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

2.2.2.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磋商或者未划分包的同一磋商项目磋商。

2.2.2.10 受到刑事处罚，或者受到责令停产停业、在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等情形之一的行政处罚，或者存在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重大违法记录；

2.2.2.11 两家以上的供应商不得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其代理人，否则，其磋商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2.2.2.12 法律法规及相关行政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2.2.3 关联企业磋商限制

2.2.3.1 本磋商文件所称关联企业,是指存在关联关系的企业。

2.2.3.2 关联企业中,同一个法定代表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参加同一采购标项磋商。一经发现,将导致磋商同时被拒绝。

2.2.4 关系企业磋商限制

总公司、分公司不能以不同的供应商身份参加同一采购标项磋商。

2.2.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如果在磋商文件中接受联合体磋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磋商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磋商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磋商协议连同磋商响应文件一并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接收人。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磋商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同一包)中磋商,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同一包)磋商,否则按无效磋商处理。

2.2.6 磋商费用自理。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

3. 磋商标的物的合格性和合法性

3.1 磋商标的物应满足磋商文件的要求并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

4. 磋商响应文件内容的真实性

4.1 供应商应保证其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有关磋商的资料、信息是真实的,并且来源于合法的渠道。因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磋商资料、信息不真实或者其来源不合法而导致的所有法律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 磋商过程的监督和管理

5.1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依法履行对磋商过程的监督管理职责。

二. 磋商文件

6. 磋商文件构成

6.1 磋商文件由磋商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磋商响应文件和资料可能导致磋商被拒绝。

6.3 供应商必须从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安康市）获取磋商文件，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磋商文件视为无效。

6.4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对磋商文件中有疑义或异议的部分及时函告，否则视为同意磋商文件的一切条款和要求，并承担法律责任。

6.5 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陕西大秦正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如发现磋商文件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不相符的情况，以现行法律法规为准。

7. 磋商文件的修改和澄清

7.1 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能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7.2 当需要澄清或修改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5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不足5日的，将顺延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7.3 采购代理机构如果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发布变更公告的同时，提醒供应商下载答疑文件（*.SXSCF，即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供应商应及时从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 电子交易平台·> 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企业端】登录，登录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从【项目流程·> 项目管理·> 答疑文件下载】获取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系统将拒绝接收。

7.4 在磋商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招标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请各供应商在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务必随时关注“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的变更公告，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因供应商未及时关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 【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中的【首页·>

信息公告·> 市级·> 安康市】；

(2)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网(陕西省·安康市)】(<http://ak.sxggzyjy.cn/wblj/009001/jyxtlogin.html>)中的【首页·> 交易大厅·> 政府采购】。

三.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8. 磋商语言、磋商货币、计量单位

8.1 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磋商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 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 否则, 由此带来的一切影响后果自负。

8.2 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 以中文为准。但不能故意错误翻译, 否则, 作为无效磋商处理。必要时采购人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

8.3 磋商报价应以人民币报价。任何包含非人民币报价的磋商将按无效磋商处理。

8.4 磋商响应文件资料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 除有特殊要求外, 均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9. 磋商响应文件的构成

9.1 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应包括磋商文件第六章“磋商响应文件格式”所要求的所有内容。

9.2 如果在磋商文件中没有允许提供备选方案, 则每个供应商只允许提交一个磋商响应方案, 否则, 其将按无效磋商处理。

10.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10.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中第六章所提供的格式和要求制作磋商响应文件, 明确表达磋商意愿, 详细说明磋商方案、承诺及价格。

10.2 按磋商文件第9条的内容及要求 and 第六章提供的格式和要求编写其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不得缺少任何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否则, 按无效磋商处理。

11. 磋商报价

11.1 磋商报价: 报价以人民币报价。供应商应在磋商报价表中标明完成本次磋商

所要求的货物或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磋商报价表中标明本次货物或服务的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否则按无效磋商处理。

11.2 磋商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应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作无效响应处理。

11.3 磋商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

11.4 本项目采购预算及最高限价已在磋商公告中公布，若供应商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作为不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处理，视为无效磋商响应。

11.5 当磋商小组认为，某供应商的报价存在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项目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规定时间内，提供必要的书面文件予以解释和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磋商小组将其作无效磋商处理。

11.6 凡因对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对市场行情了解不清而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2. 证明供应商合格的资格证明文件

12.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交合格的资格证明文件。如果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合格的，将按无效磋商处理。

13. 证明标的物的合格性和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13.1 供应商应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货物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并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证明文件。缺少证明文件或证明文件不合格的磋商，与磋商文件要求有重大偏离（评审中进行扣分的除外）的磋商，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作无效响应处理。

13.2 上述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片和数据，它包括：

13.2.1 货物内容、实施方案、交货期、付款方式等方面的详细说明；

13.2.2 逐条对磋商文件提出的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进行应答，说明所提供的货物对磋商的技术和商务要求是否做出了实质性响应并提供支持文件。

14. 磋商有效期

14.1 磋商有效期、授权有效期从上传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磋商有效期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磋商，将被视为非响应性磋商而予以拒绝，将按无

效磋商处理。

14.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磋商有效期期满之前，招标代理机构可向供应商提出延长磋商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的形式。

15. 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和签章

15.1 电子投标文件 (*.SXSTF) 需要使用专用制作软件——“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陕西公共资源)”进行编制。软件下载地址及操作手册：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

链接地址：

<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170821/c3afa05b-f5e6-4e64-9fb0-e397ef73413d.html>

15.2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前，务必先做好电子招标文件的备份工作。然后按操作手册中给出的方法将电子招标文件 (*.SXSZF) 或答疑文件 (*.SXSCF，即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 导入制作软件，最后按照章节分别编制投标文件各个部分。

再次提醒：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随时留意“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若变更公告中明确注明本项目伴有变更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企业端后，从【项目流程·>项目管理·>答疑文件下载】获取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 (*.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 (*.SXSTF)，系统将拒绝接收。

15.3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过程中，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请使用“法人 CA 锁”进行签章或者使用带法人签字或盖章的扫描件；需要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地方，请使用“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

若导出的 PDF 文件里看不到签章，请尝试使用专用制作软件中的“查看投标文件工具”打开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重新导出。在制作过程中，如有其他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四.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6. 磋商响应文件的加密

16.1 在生成电子投标文件时，需要使用 CA 锁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

注意：加密投标文件和开标时解密投标文件应当使用同一 CA，否则将会导致解密

失败。

17. 磋商响应文件的提交

17.1 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 电子交易平台·> 企业端〕，登录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下，依次点选〔项目流程·> 项目管理·> 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系统将予以记录。

17.2 上传文件有误或需要重新提交的，可先撤销已经上传的文件，然后重新上传新文件。

18. 磋商的修改与撤回

18.1 供应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18.2 对已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先从电子交易平台上撤回旧文件，再重新提交新文件；中标后提交的纸质文件（备案用）应从专用制作软件中直接打印，与电子投标文件保持一致，不允许补充和修改。

18.3 关于投标文件的雷同性分析

根据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1 年 7 月 22 日印发的《关于在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中开通标书雷同性分析功能的通知》，在符合性审查环节，将由磋商小组在评标系统中对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雷同性分析。

雷同性分析由两项指标组成，分别是“文件制作机器码”和“文件创建标识码”。其中，前者通过验证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设备的特征信息（如 MAC 地址、硬盘序列号、CPU 编号、主板号等），判断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出自同一台设备。

若“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则表明不同投标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出自同一台制作设备，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复函》（陕财办采函〔2019〕18 号），该情形可以视为投标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若“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则表示不同投标供应商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时，使用同一源工程文件，该情形建议由磋商小组结合项目情况综合判定。

18.4 投标文件被拒绝接收的情形

1. 误投的或采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
2. 逾期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

五. 磋商与评审

19. 磋商

19.1 磋商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实施，整个过程受同级政府采购监管机构的监督、管理。

[适用于不见面开标项目]（一）“不见面开标”基本流程

“不见面开标”是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实现的供应商在线参与开标的一种组织形式。供应商无需抵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线实现开标、解密、澄清等操作。

1. 供应商登录：开标前，请各供应商至少提前半小时登录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 不见面开标】系统。

2. 主持人宣布开标：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过后，系统将不再接收任何投标文件。

3. 解密投标文件：供应商在收到主持人“开始解密”指令后，应使用“加密该投标文件的 CA 锁（必须是同一把锁）”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除因【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断电、断网、系统故障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不见面开标”系统无法正常运行外，供应商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

4. 开标结束：进入评审环节。供应商请保持在线，评审期间磋商小组会要求供应商进行磋商和做相应的澄清。因供应商擅自离席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说明：详见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 服务指南·> 下载专区】中的《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供应商操作手册》。

链接地址：

<http://ak.sxggzyjy.cn/fwzn/004003/20221207/99c3d3ad-b62a-475a-bdf6-c0c19cca41ef.html>

19.2 《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八条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资[2016]53号文件等规定，不在每轮磋商结束时公开供应商的报价。

19.3 经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予以通过的供应商，进入磋商环节，采购代理机构将做磋商记录，存档备查。

19.4 在开标环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磋商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 (1) 供应商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 (2)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所带 CA 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 (3) 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的；
- (4)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0. 评审组织及评审原则

20.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等规定，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人代表须持有授权书。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独立进行评审工作。

20.2 磋商文件和磋商响应文件是评审的依据。在评审中，不得改变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标准、方法和成交条件。供应商不得在磋商后使用任何方式对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

20.3 在评审期间，对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由磋商小组全体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4 如果供应商在澄清规定期限内，未能答复或拒绝答复磋商小组提出的澄清要求，将由磋商小组根据其磋商响应文件按最大风险进行评审。

20.5 磋商过程中的实质性变动：

20.5.1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在最终报价之前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0.5.2 对磋商文件做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20.6 磋商响应文件的初审（含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0.6.1 磋商小组应当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磋商小组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0.6.2 计算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①磋商响应文件中磋商一览表（磋商报价表）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磋商一览表（磋商报价表）为准；②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③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磋商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④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磋商文件 20.3 条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同意以上修正的，其磋商无效。

20.6.3 在详细评审前，根据本须知第 20.6.4 条的规定，评审小组要审查每份磋商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磋商文件的要求。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这些偏离不允许在开标后修正。但允许修改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或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20.6.4 实质上没有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磋商将被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磋商成为实质性响应的磋商。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磋商将构成非实质性响应，按无效响应处理：

20.6.4.1 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磋商响应文件或磋商响应文件构成有重大缺项；

20.6.4.2 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0.6.4.3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无效的，或不符合国家规定的；

20.6.4.4 磋商响应文件无供应商公章、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委托书的；

20.6.4.5 无磋商有效期或有效期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20.6.4.6 供应商在同一份磋商响应文件中，有两个或多个报价的；

20.6.4.7 存在有重大缺漏项（评审中进行扣分的除外）的；

20.6.4.8 供应商有串通磋商、以他人名义磋商、行贿、提供虚假证明（包括第三方提供的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的，除按无效响应处理外，还将

按照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20.6.4.9 磋商响应文件名称与本项目名称不一致的；

20.6.4.10 磋商总报价低于成本或者高于磋商文件公布的采购预算的。

20.7 磋商响应文件的详细评审

20.7.1 评审小组将按照本须知第 20.6.4 条规定,只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磋商进行详细评审。评审时,评审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供应商的得分。

20.7.2 详细评审按照第五章“评审方法”的方法进行评审。

20.8 成交候选人的确定

20.8.1 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向采购人提交书面磋商结果报告,并推荐一至三名成交候选人,标明排列顺序。

21. 评审过程的保密

21.1 磋商小组全体成员和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泄露有关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

21.2 在评审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方面,向磋商小组和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应予废标。

22. 评审方法

22.1 按照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的规定,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全部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高低顺序推荐一至三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23. 评审程序

23.1 按照初审(含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澄清有关问题、分别磋商、二次报价、详细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的工作程序进行评审、在上一步评审中供应商按无效磋商处理的或被废标的供应商认定为无效磋商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六. 成交、通知与签约

24. 成交程序

24.1 磋商小组根据评审方法的规定对供应商进行评审排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作为评审结果。评审结果由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确认。

24.2 采购人根据评标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列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为成交供应商。

24.3 确定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在规定期限内未能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组织磋商。

24.4 采购人也可以授权磋商小组评审后直接确定成交人。

24.5 成交供应商确定之后,成交公告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

24.6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公示期间提出。

25. 成交与落标通知

25.1 招标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5.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之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6. 成交合同的签订

26.1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个工作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包括评审中形成的澄清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包括评审中形成的澄清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7.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27.1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计算方法:以成交金额为基数,依据国家计委颁布《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

规定执行。

27.2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成交单位支付，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由成交单位一次性支付给陕西大秦正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7.3 招标代理服务费缴纳账户：

开户名称：陕西大秦正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康高新学府支行

账 号：2607066109200122379

28. 履约保证金：

不要求提供

要求提供，金额为本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 5%，提交方式为：转账、电汇、担保机构保函。

29. 其他

29.1 磋商步骤为：第一次报价（磋商响应文件的报价）——分别磋商——第二次报价——综合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

29.2 经过公开发布磋商信息后，有效磋商供应商不足三家时，由磋商小组集体研究并报监督管理机关同意，采用相应方式完成采购。

29.3 当第二次报价全部超过财政预算限额或均低于公认的制作成本时，磋商小组有权决定是否磋商失败或进行第三次报价。当第三次报价若超出财政预算，且采购人又无力支付，磋商小组有权决定磋商失败。

29.4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签合同的，或未能按照规定的时间提供履约担保，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按评审顺序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同时报请监督机构予以通报，禁止其进入政府采购市场。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对其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0. 询问、质疑和投诉

1. 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2. 质疑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2) 质疑方式：

① 在线质疑：

登录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提出质疑”，填写表单并提交质疑。

② 书面质疑：

书面质疑函应按照财政部国库司制定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见下方链接）进行填写，签字、盖章后提交至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质疑函范本地址：<http://download.ccgp.gov.cn/2018/zhiyihanfanben.zip>

(3)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公章不得以合同章或其他印章代替。供应商委托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同时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4) 在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

① 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人不是依法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

② 超过法定期限或未以书面形式提出的；

③ 缺乏必要的证明材料，或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④ 质疑函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委托授权书的（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⑤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又提出其他质疑事项的，或质疑答复后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⑥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3. 投诉

(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 94 号令）相关规定向财政局部门提出投诉。

(2)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供应商提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财政部《投诉书范本》给定的格式进行填写。

投诉书范本地址：

<http://download.ccgp.gov.cn/2018/tousushufanben.zip>

4. 恶意质疑、投诉的法律后果

(1) 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行为予以严肃处理：

《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 94 号令）规定，投诉人在全国范围内十二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对于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材料、或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禁止其一至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 对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诽谤他人的法律适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243 条【诬告陷害罪】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意图使他人受刑事追究，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造成严重后果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246 条【侮辱罪、诽谤罪】以暴力或者其他方法公然侮辱他人或者捏造事实诽谤他人，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

31. 信用担保

31.1 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政策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和《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

（陕财办采〔2020〕15号）文件精神，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条款及格式前附表

本表是对合同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序号	内 容
1	<p>采购人：宁陕县国有上坝河林场</p> <p>地址：宁陕县城关镇早坝村关池路 157 号</p> <p>项目名称：宁陕县国有上坝河林场现代化智慧管护平台建设项目</p> <p>资金来源：2026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资金已落实</p>
2	<p>名词解释：本章节中出现的“供应商”，在磋商阶段措辞为“供应商”；在项目磋商结束，成交结果确定后，措辞由“供应商”转为“成交单位”；在采购人与成交单位签订合同，履约、实施阶段，措辞由“成交单位”转为“供应商”。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供应商以下简称“乙方”。</p>
3	<p>项目供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p>
4	<p>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天。</p> <p>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p>
5	<p>付款：</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合同总价即成交价，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 2. 付款方式和程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1 由采购人负责结算，在付款前，供应商必须开具全额发票给采购人（附详细清单）。 2.2 付款方式：完成设施设备采购后支付项目总造价的 30%；设施设备安装完成后支付至项目总造价的 60%；项目全部完工后支付至总造价的 90%；竣工验收合格并以审计审定的价格为准，甲方凭乙方正式发票支付乙方剩余的工程款（应扣除前期的预付工程款）。 2.3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6	<p>质量标准及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有关现行规范、标准的要求。</p>

	<p>质量保证：</p> <p>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及材料必须保证质量可靠，为市场最新或主流产品，进货渠道正常，配置合理齐全，应全面满足谈判文件的要求，谈判文件未明确要求的内容，供应商须按谈判产品主流标准配置或以采购人的补充要求为准。所供产品工艺质量应严格按国家最新发布的规范标准执行，如发生质量问题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p> <p>供应商应保证所有产品的完好无损包括配套包装，如有缺漏、损坏，由供应商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p> <p>供方必须严格按照需方要求和国家颁布的有关技术规范标准提供货物。</p>
<p>7</p>	<p>项目团队要求：</p> <p>若因不可抗力因素，成交供应商确需更换项目负责人，新更换的项目负责人须与磋商时所承诺的专业、资格等级、技术职称等内容一致或高于原资格条件；同时，要求至少提前7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并将拟更换的人员个人资料一并上报，经采购人审核同意后，方可更换。</p>
<p>8</p>	<p>包装、运输、安装和调试：</p> <p>运输：成交单位可根据交货期、运输条件自行选择运输方式（另有规定的除外），承担一切运输费用。</p> <p>包装：包装必须适应货物特性和交通运输要求，以及国家有关标准或企业标准或合同要求。成交单位须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货物在转运中损坏。应采取防摔、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从而保护货物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及长途运输。成交单位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货物损坏和丢失等任何损失造成的责任或费用。</p> <p>安装和调试：1. 乙方应在合同规定的安装调试期内完成该施工项目。如因乙方责任而造成延期，每超过1天按合同总价款1%支付采购人误期赔偿金，直至交货或服务结束为止，所有因延期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p> <p>2. 安装和调试期间所发生的费用均由乙方负责。</p> <p>3. 乙方应对安装调试、整改等实施过程的安全负责，如发生人身伤亡、财产损失等均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与甲方无关。</p> <p>4. 乙方不承担所有监控设施和平台建设网络费，使用产生的网络费用由甲方承担。</p>

<p>9</p>	<p>验收标准：</p> <p>1. 供方提供的产品性能及质量有国家标准的应符合国家标准，无国家标准的应符合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并满足需方要求；</p> <p>2. 项目实施、验收等相关流程制度标准，以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上级机关的规章、制度为准。成交供应商完成工作内容后向采购人提起验收申请，经采购人组织评审通过视为验收合格。</p> <p>3. 成交人向采购人提供项目履约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采购人日后管理和维护。</p> <p>4. 验收依据：</p> <p>4.1 合同文本；</p> <p>4.2 磋商文件及澄清函、磋商响应文件；</p> <p>4.3 国家和行业制定的相应的标准和规范；</p> <p>4.4 验收清单（注明各部件的品名、数量、规格型号和原产地或生产厂家）。</p>
<p>10</p>	<p>违约责任：</p> <p>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p> <p>未按合同或谈判文件要求提供产品或供应的产品质量不能满足采购人技术要求，采购单位有权终止合同，甚至对供应商违约行为进行追究。</p> <p>供货方的谈判响应文件为签订正式书面合同书不可分割的部分，供货方应履行相应的责任。</p>
<p>11</p>	<p>政府采购合同：</p> <p>政府采购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采购人和供应商之间的权利和义务，应当按照平等、自愿的原则以合同方式约定。</p> <p>采购人可以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由采购代理机构以采购人名义签订合同的，应当提交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p> <p>政府采购合同应当采用书面形式。</p> <p>国务院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应当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规定政府采购合同必须具备的条款。</p> <p>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按照采</p>

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中标、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成交结果的，或者中标、成交供应商放弃中标、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

经采购人同意，中标、成交供应商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注：磋商文件中若有未尽事宜，以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

(合同示范文本)

宁陕县国有上坝河林场

现代化智慧管护平台建设项目采购合同

采 购 方：宁陕县国有上坝河林场

委托负责人：

地 址：宁陕县城关镇早坝村 (以下简称“甲方”)

供 应 商：

法定代表人：

地 址：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及等法律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就宁陕县国有上坝河林场现代化智慧管护平台建设项目设施设备采购、安装等服务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宁陕县国有上坝河林场现代化智慧管护平台建设项目。

2. 项目地点：宁陕县国有上坝河林场国有林辖区范围内，涉及场部机关和上坝河、城关、筒车湾、龙王 4 个管护站驻地及所辖国有林区域。

3. 项目建设内容：智慧化管护平台建设(场部机关 1 处、管护站 4 处)；购置国有森林资源监控设施设备(安装视频监控 17 套，红外线监测提示报警器 3 套，无人机、红外相机、手持巡护终端、测树仪 14 个等)；机房维修改造 1 处、旧监控设备维护升级(详见：附件《中标通知书》和《工程量清单》，以此项目内容为准)。

二、合同工期

本项目于 2026 年 6 月开始至 2026 年 9 月结束，工期为 90 天。

该工期包括法定节假日、交叉施工、配合施工的等待时间。因天气或其它因素影响施工，经乙方书面申请、甲方确认同意后乙方可以适当延长工期。

三、合同价款

该项目合同总价为——元（大写：——元）；总价包括货物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安装、调试、保修期内备品备件、专用工具、伴随服务、图纸资料、人员培训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以及乙方认为需要的其他一切费用。

项目完工后，甲乙双方应相互配合，尽快将宁陕县国有上坝河林场现代化智慧管护平台建设项目的结算资料进行审计，项目总价最终以审计审定的价格为准。

四、项目款支付

1. 付款方式：完成设施设备采购后支付项目总造价的 30%；设施设备安装完成后支付至项目总造价的 60%；项目全部完工后支付至总造价的 90%；竣工验收合格并以审计审定的价格为准，甲方凭乙方正式发票支付乙方剩余的工程款（应扣除前期的预付工程款）。

2. 质量保证金：在项目质量保修服务期内，保留合同总额的 3%作为项目质量保证金，质量保修期满后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质量保证金。

五、运输、安装和调试要求

1. 乙方根据产品特性，自行选择运输及包装方式，承担一切运输费用，包括从生产厂商到甲方指定交货地点所需的装卸、运输（含保险费）及其他一切费用。

2. 乙方应在合同规定的安装调试期内完成该施工项目。如因乙方责任而造成延期，每超过 1 天按合同总价款 1%支付采购人误期赔偿金，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结束为止，所有因延期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3. 安装和调试期间所发生的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4. 乙方应对安装调试、整改等实施过程的安全负责，如发生人身伤亡、财产损失等均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与甲方无关。

5、乙方不承担所有监控设施和平台建设网络费，使用产生的网络费用由甲方承担。

六、项目验收

以磋商文件和本合同约定的条款为全部内容。甲乙双方共同对该项目智慧化管护平台建设(场部机关 1 处、管护站 4 处)和监控设施设备安装进行最终验收。其内容包

括：对智慧管护平台的数据互通性、安全可靠性和稳定运行性进行验收，确保完成数据对接、调试与上线，实现管护工作全流程数字化，视频监控能与平台、手机联网合用，语音宏亮畅通，确保管护平台和预警设施正常运行。

必须确认设施设备和产品的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对其产品技术指标、性能参数、样式以及质量是否达到现行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是否按照甲方要求安装、调试、培训，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安装完毕，是否完好无损等进行逐项检查。

1. 所验产品的指标、性能参数最终验收达不到磋商文件要求和相应文件承诺的，或在使用中发现甲方不能容忍的缺陷等，均视为产品验收不合格；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无条件免费更换或退货。

2. 若发现乙方有弄虚作假，在投标阶段故意或随意夸大产品技术性能，与磋商设施不符，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承担全部损失。

3. 验收标准：按磋商文件指标进行验收。各项指标均应符合验收标准及要求。

4. 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甲乙双方签字确认后生效。

5. 验收依据：

5.1 合同文本；

5.2 相应文件及澄清函、磋商文件；

5.3 国家和行业制定的相应的标准和规范；

5.4 验收清单（注明各部件的品名、数量、规格型号和原产地或生产厂家）。

6. 验收程序

6.1 项目实施单位自查：项目实施单位组织工程技术人员完成所有建设项目的自查工作，并出具自查报告等资料；对工程存在的问题及时进行补充完善，并就项目建设工作进行全面的总结验收。

6.2 检查验收：甲方组织有关专家和工程技术人员，按照宁陕县国有上坝河林场现代化智慧管护平台建设项目建设要求和方案进行全面验收；

七、质保及维保服务

(一) 质保期内

1. 凡正常使用中出现的故障，一年内均由乙方负责提供免费检测维修、更换不合格的零部件直至整机（更换的零部件或整机应保证自更换之日起提供相同的质量保证

期), 若需返厂处理, 乙方承担相关费用; 同时记录检修情况, 并向甲方提供检修报告。

2. 凡该项目智慧管护平台或设备发生质量问题或出现其他故障, 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 服务响应时间不超过 1 小时, 2 小时内派专业维修人员到达现场, 4 小时内排除故障。排除故障的期限最长不得超过两个工作日, 否则采甲方有权指定第三方维修, 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3. 乙方应免费提供每周 7x24 小时不间断的电话支持服务, 解答甲方在使用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及时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对策。

4. 定期派专业维修人员到现场走访, 给予检查维护。并向甲方提供巡检单(一式两份, 由双方签字确认), 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巡检时间、巡检内容、巡检结果。

5. 款项结清前, 对所供产品进行一次全面检测、保养和维护。

(二) 质保期满后

乙方保证以合理的价格提供维护和保养服务, 当发生故障时, 乙方应按质保期内相同的服务标准进行维护处理。

(三) 人员培训

提供产品的现场培训, 使甲方操作、维护人员掌握操作使用、维护、保养及其他必备知识。甲方要求派遣专业技术人员参与项目实施, 在项目整体实施及质保期内, 随时向甲方技术人员讲解技术和实施方案。培训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

八、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 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 协商达不成一致时, 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九、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 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 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 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十、违约责任:

1.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 乙方未按合同或磋商文件要求提供产品或供应的产品质量不能满足甲方技术要求,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甚至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3. 甲、乙双方按照磋商相应文件为签订正式书面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应履行各自相应的责任。

十一、合同生效和份数

1. 订立时间：2026年6月-日。

2. 订立地点：宁陕县国有上坝河林场。

3.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二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附件：

1. 乙方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

2. 宁陕县国有上坝河林场现代化智慧管护平台建设项目《成交通知书》和成交清单相应文件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委托负责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

第四章 磋商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项目需求

1. 购置国有森林资源监控设施设备（安装视频监控 17 套，红外线监测提示报警器 3 套，无人机、红外相机、手持巡护终端、测树仪 14 个等）；
2. 智慧化管护平台建设（场部机关 1 处、管护站 4 处）；
3. 机房维修改造 1 处、旧监控设备维护升级。设备维护升级。

二、项目地点：宁陕县国有上坝河林场国有林辖区范围内，涉及场部机关和上坝河、城关、筒车湾、龙王 4 个管护站驻地及所辖国有林区域。

三、技术要求：确保智慧管护平台和监控设施设备正常运行；确保完成数据对接、调试与上线，实现管护工作全流程数字化，视频监控能与平台、手机联网合用，语音宏亮畅通；确保设备维护升级符合质量要求。

四、采购清单

工程项目清单汇总表

工程名称：宁陕县国有上坝河林场智慧管护平台建设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1	国有森林资源监控设施设备
2	智慧管护平台建设
3	其他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

工程名称：国有森林资源监控设施设备

专业/标段：通用安装工程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太阳能视频监控终端			
1	040205019001	声光警戒球机	[项目特征] 1. 规格、型号:传感器类型: ≥1/1.8 英寸 CMOS; 像素: ≥400 万; 最大分辨率: 2560×1440; 定点巡航, 含 声光报警; 其他说明:内置 GPU 芯片, 算力不小于 2T;	台	16

			<p>无线传输功能检查:支持无线传输功能,支持无线网络定时/远程唤醒,休眠时整机功耗<3w。</p> <p>[工作内容]</p> <p>1. 安装</p> <p>2. 调试</p>		
2	040205019002	高倍球机	<p>[项目特征]</p> <p>1. 规格、型号:≥400万高倍球机;像素:≥400万;最大分辨率:2560×1440;支持人脸抓拍、徘徊检测、人车分类报警、联动跟踪、人脸检测;设备抓拍图片分辨率(像素数)不小于2688×1520</p> <p>设备应具有智能风控加热除雾功能,可自动去除内部水状和雾状附着物;距离设备1m处,设备内置扬声器播放最大声级不小于87.6dB(A)</p> <p>[工作内容]</p> <p>1. 安装</p> <p>2. 调试</p>	台	1
3	040805008001	太阳能电池板	<p>[项目特征]</p> <p>1. 名称:太阳能板</p> <p>2. 型号、规格:≥300w大功率(含电池)</p> <p>[工作内容]</p> <p>1. 本体安装</p> <p>2. 接线</p>	块	1
4	040802001001	电杆组立	<p>[项目特征]</p> <p>1. 材质:金属杆</p> <p>2. 规格:6m高</p> <p>3. 垫层、基础材料品种、混凝土强度等级、尺寸:G25混凝土基础</p> <p>[工作内容]</p> <p>1. 垫层、基础浇筑</p> <p>2. 底盘、拉盘、卡盘安装</p> <p>3. 电杆组立</p>	根	1
5	040805008002	太阳能电池板	<p>[项目特征]</p> <p>1. 名称:太阳能板</p>	块	11

			2. 型号、规格: $\geq 150w$ [工作内容] 1. 本体安装 2. 接线		
6	040801007001	杆上控制箱	[项目特征] 1. 型号: 控制箱 [工作内容] 1. 支架制作、安装 2. 本体及附件安装、调试 3. 进出线管管架安装 4. 补刷(喷)油漆 5. 接地	台	11
7	030405014001	防水箱	[项目特征] 1. 名称: 防水箱 [工作内容] 1. 安装	台	5
8	040802001002	电杆组立	[项目特征] 1. 材质: 金属杆 2. 规格: 4m 高 3. 垫层、基础材料品种、混凝土强度等级、尺寸: G25 混凝土基础 [工作内容] 1. 垫层、基础浇筑 2. 底盘、拉盘、卡盘安装 3. 电杆组立	根	11
9	040806004001	避雷针	[工作内容] 1. 本体安装 2. 跨接 3. 补刷(喷)油漆	套	12
10	031104002001	网线	[项目特征] 1. 规格: 超六类网线 [工作内容] 1. 施工测量 2. 敷设	m	600
11	031104002002	信号线	[项目特征] 1. 规格: 超六类网线 [工作内容] 1. 施工测量 2. 敷设	m	100
12	030412003001	配线	[项目特征] 1. 配线形式: 明配 2. 型号: BV 3. 规格: $\geq 1.5mm^2$	m	200

			[工作内容] 1. 配线		
		红外线监测提示报警器			
13	030506002001	入侵报警控制器	[项目特征] 1. 名称:太阳能报警器 2. 安装方式:摆放安装 [工作内容] 1. 安装 2. 接线	套	3
14	040802001003	电杆组立	[项目特征] 1. 材质:金属杆 2. 规格:3m 高 3. 垫层、基础材料品种、混凝土强度等级、尺寸:G25 混凝土基础 [工作内容] 1. 垫层、基础浇筑 2. 底盘、拉盘、卡盘安装 3. 电杆组立	根	3
15	040806004002	避雷针	[工作内容] 1. 本体安装 2. 跨接 3. 补刷(喷)油漆	套	3
16	031104002003	信号线	[项目特征] 1. 规格:超六类网线 [工作内容] 1. 施工测量 2. 敷设	m	100
17	030412003002	配线	[项目特征] 1. 配线形式:明配 2. 型号:BV 3. 规格:≥1.5mm ² [工作内容] 1. 配线	m	100
		巡护设备			
18	03B001	无人机	[项目特征] 1. 基本参数:整机重量≤1225g(含电池、桨);轴距(对角线):≤438.8mm;载重≤200g;飞行时间≥42min;抗风风速:≥12m/s;水平飞行速度≥15m/s; 2. 主要功能:专业航测建	台	1

			模、三光高清巡检、智能识别、全向安全避障、长续航远距图传； 3、功能参数：①广角相机：1600万~2200万像素，②中长焦相机像素≥4800万像素；		
19	03B002	红外相机	<p>[项目特征]</p> <p>1、感光芯片：≥500万像素 CMOS</p> <p>2、照片分辨率： 12MP:4000X3000;8M:3264x2448(interpolated);5M:2592x1944;3M:2048x1536;1M:1280x960</p> <p>3、视频解析度： 1920x1080/15fps; 1280x720/30fps; 720x480/fps;640x480/30fps;320x240/30fps</p> <p>4、镜头： f=3.62mm;F/N02.2;FOV=70°；自动彩转黑</p> <p>5、屏幕：2.0'' TFT</p> <p>[工作内容]</p> <p>1.采购</p>	台	6
20	03B003	手持巡护 PDA 终端	<p>[项目特征]</p> <p>1、支持 GPS 与 GLONASS，双星定位迅速、可靠内置 Micro SD 卡槽，可支持 32G 的 TF 卡，扩充存储空间支持 AA 电池供电方式，2、≤2.2 英寸”半反半透彩色显示屏，内置全国详图，高程图，支持用户自制矢量地图、卫星影像地图.通道:72通道</p> <p>定位精度:单机定位 3-5 米(实时差分 1-3 米(SBAS</p> <p>定位时间:热启动<2 秒,冷启动<35 秒</p> <p>[工作内容]</p> <p>1.采购</p>	台	2

21	03B004	测树仪	<p>[项目特征]</p> <p>1、量程：≥ 100米。屏幕类型：≥ 2.0寸高清彩屏。可单点测量，连续测量，自动水平垂直；摄像头找点。数据存储：≥ 1000组（有三脚架接口）。</p> <p>[工作内容]</p> <p>1.采购</p>	台	5
----	--------	-----	--	---	---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国有森林资源监控设施设备

专业/标段：通用安装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或 工作内容	计量 单位	工程 数量	金 额 (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一		通用措施					
1	031401001001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项	1		
2	031401004001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项	1		
3	031401003001	夜间施工增加费		项	1		
4	031401002001	二次搬运费		项	1		
5	031401005001	测量放线定位复测费		项	1		
二		专业措施					
1	031402001001	脚手架		项	1		

其他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国有森林资源监控设施设备

专业/标段：通用安装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1	暂列金额				
1.1					

			1. 型号: ≥ 65 寸监视器 [工作内容] 1. 本体安装、调试 2. 补刷(喷)油漆		
2	030504015001	终端设备	[工作内容] 1. 安装	个	4
3	040801011002	控制屏	[项目特征] 1. 型号: 视频一体机 [工作内容] 1. 本体安装、调试 2. 补刷(喷)油漆	台	4
4	031105004001	信号线	[项目特征] 1. 名称: 信号线 [工作内容] 1. 安装 2. 试通	条	5
		场部智慧管护平台			
5	040801011003	控制屏	[项目特征] 1. 型号: ≥ 46 寸拼接屏 [工作内容] 1. 本体安装、调试 2. 补刷(喷)油漆	块	9
6	031105004002	拼接屏支架高清线	[项目特征] 1. 名称: 拼接屏支架 高清线 [工作内容] 1. 安装 2. 试通	项	1
7	030501019001	服务器	[项目特征] 1. 型号、规格: 主处理器: CPU, ≥ 4 核 8 线程, ≥ 4.3 GHz 硬盘: 配置 1 块 ≥ 512 G SSD 固态硬盘最大支持 16 块 3.5 英寸 SATA 硬盘扩展单盘最大支持 24T 企业级硬盘中心存储最大支持 320T 内存: 配置 ≥ 32 G 内存 (2 根 16GB DDR4 UDIMM 内存条) 支持	台	1

			<p>按人、车、安全等业务提供全局找人、找车、新员工入职、权限续期、员工离职、融合检索等综合办理业务，支持跨业务系统串联业务场景，用户在工作台界面即可完成场景闭环配置，无需跳转至多业务系统进行操作；支持以逻辑组织作为级联的组织，自定义推送上级平台的组织信息；支持自定义修改设备通道类型、通道数量；支持设置设备和通道的能力，通道能力包括目标抓拍、主从跟踪、人脸抓拍、人员识别、人数统计、全景画面。</p> <p>[工作内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安装 2. 接线 3. 接地 		
8	040801024001	控制器	<p>[工作内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体安装、调试 2. 焊、压接线端子 3. 接线 	台	1
9	030504010001	管理平台	<p>[工作内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安装 2. 接线 	套	1
10	030501015001	核心交换机	<p>[项目特征]</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型号、规格: 固化\geq8个千兆电口, \leq2个千兆光口, 标准1U设备、\geq2G带宽; 支持设备内进行叠加测速, 自动端口聚合, 支持灵活修改, 支持Easy VPN、IPSec VPN、OPEN VPN, 支持PPPoE Server、扫码认证、 	台	1

			授权认证, 支持应用流控、应用阻断 [工作内容] 1. 安装 2. 接线 3. 接地		
11	030505012001	音响系统	会议专用音箱、配套后级功放、调音台、一拖四无线会议话筒、反馈抑制器、电源时序器 [工作内容] 1. 安装 2. 接线	台	1
12	030502014001	管理机	[工作内容] 1. 安装	套	1
13	031105004003	信号线	[项目特征] 1. 名称: 信号线 [工作内容] 1. 安装 2. 试通	条	6
14	030501004001	硬盘	[项目特征] 1. 类别: $\geq 10T$ [工作内容] 1. 安装	块	4
15	030505002001	便携式音响	[项目特征] 1. 名称: ≥ 12 寸、三分频便携式音响 [工作内容] 1. 安装 2. 接线	台	1
16	03B001	望远镜	[项目特征] 1. 规格: 放大倍率: ≥ 10 倍; 镜头材质 ED 玻璃物镜口径: $\geq 42mm$; 目镜口径: $\geq 24mm$; 视场范围: $\geq /1000m$ 视野 122m/1000m 处 近焦距离: $\geq 3M$ [工作内容] 1. 采购 2. 安放	台	2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智慧管护平台建设

专业/标段：通用安装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或 工作内容	计量 单位	工程 数量	金 额 (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一		通用措施					
1	031401001001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项	1		
2	031401004001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项	1		
3	031401003001	夜间施工增加费		项	1		
4	031401002001	二次搬运费		项	1		
5	031401005001	测量放线定位复测费		项	1		
二		专业措施					
1	031402001001	脚手架		项	1		

其他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智慧管护平台建设

专业/标段：通用安装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1	暂列金额				
1.1					
2	专业工程暂估价				
2.1					
3	计日工				
3.1					
3.2					
3.3					
4	总承包服务费				
4.1	发包人供应材料保管费				
4.2	发包人发包专业工程管理服务_协调与管理				
4.3	发包人发包专业工程管理服务_协调、管理并提供配合服务				

		现浇混凝土构件			
2	010502011001	钢筋混凝土梁	<p>[项目特征]</p> <p>1. 混凝土种类:预拌(商品)混凝土</p> <p>2. 混凝土强度等级:C30</p> <p>3. 梁形式、截面形式:240mm*240mm</p> <p>[工作内容]</p> <p>1. 混凝土输送、浇筑、振捣、养护</p>	m3	0.27072
		其他材料面层			
3	011104001001	地毯楼地面	<p>[项目特征]</p> <p>1. 基层种类:瓷砖基层</p> <p>2. 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静电地板</p> <p>[工作内容]</p> <p>1. 清理基层</p> <p>2. 铺贴面层</p> <p>3. 装钉压条</p>	m2	32.9
		墙、柱面抹灰			
4	011201001001	墙、柱面一般抹灰	<p>[项目特征]</p> <p>1. 基层类型、部位:内墙面</p> <p>2. 各层厚度、材料种类及强度等级:水泥砂浆抹灰</p> <p>[工作内容]</p> <p>1. 清理基层</p> <p>2. 砂浆制作</p> <p>3. 分层抹灰</p> <p>4. 面层处理</p>	m2	6.4
		墙、柱饰面			
5	011205001001	墙、柱面装饰板	<p>[项目特征]</p> <p>1. 面层材料品种、规格:吸音板墙面</p> <p>[工作内容]</p> <p>1. 清理基层</p> <p>2. 基层铺钉</p> <p>3. 面层铺贴</p>	m2	20.54
		天棚吊顶			
6	011302001001	平面吊顶天棚	<p>[项目特征]</p> <p>1. 面板材料品种、规</p>	m2	32.9

			格:铝扣板、600mm×600mm [工作内容] 1. 清理基层、吊杆安装 2. 龙骨安装 3. 面板铺贴 4. 嵌缝		
		抹灰面油漆			
7	011403001001	抹灰面油漆	[项目特征] 1. 基层类型:新抹水泥砂浆基层 2. 腻子种类:找平腻子 3. 刮腻子遍数:两遍 4. 油漆品种、刷漆遍数:乳胶漆两遍 [工作内容] 1. 清理基层 2. 刮腻子 3. 刷防护材料、油漆	m2	6.4
		喷刷涂料			
8	011404001001	真石涂料	[项目特征] 1. 基层类型:多孔砖 2. 喷刷涂料部位:外墙 3. 涂料品种、喷刷遍数:丙烯酸真石涂料 4. 1. 罩面涂料一遍 2. 涂饰第二遍面层涂料(透明)3. 涂饰面层涂料(透明)4、 喷主层涂料5. 辊、刷或喷底层涂料6. 填补缝隙、局部腻子7. 清理基层 1. 罩面涂料一遍 2. 涂饰第二遍面层涂料(透明)3. 涂饰面层涂料(透明)4、 喷主层涂料5. 辊、刷或喷底层涂料6. 填补缝隙、局部腻子7. 清理基层	m2	6.4

			5. 详见图集 09J01 外墙涂料墙面 外-5 / 外 14/涂料为外-8 页 /外涂 3A [工作内容] 1. 清理基层 2. 刮腻子 3. 刷、喷涂料		
		柜类、货架			
9	011501004001	工作台	[工作内容] 1. 安装（安放） 2. 五金件安装	个	1
10	011501004002	机柜	[工作内容] 1. 安装（安放） 2. 五金件安装	个	1
		砖砌体拆除			
11	011701001001	砖砌体拆除	[项目特征] 1. 砌体名称:室内砖墙 2. 砌体材质:实心砖 3. 拆除高度:2.8m [工作内容] 1. 拆除 2. 控制扬尘 3. 清理 4. 建渣场内运输	m3	2.35
		门窗拆除			
12	011710001001	木门窗拆除	[项目特征] 1. 门窗尺寸:900*2100 [工作内容] 1. 拆除 2. 清理	樘	1
		补充分部			
13	01B001	室内原办公用品搬运	[工作内容] 1. 人工搬运 2. 放置指定地点	项	1
14	011508001001	美术字	[项目特征] 1. 字体规格:“宁陕县国有上坝河林场智慧管护平台” [工作内容] 1. 制作、安装	个	16

			2. 刷油漆		
		机房修缮电气工程			
		插座及开关及灯具			
15	030413012001	开关	[项目特征] 1. 名称:暗装单联开关 10A [工作内容] 1. 安装	套	6
16	030413013001	插座	[项目特征] 1. 名称:单项二三级插座 10A [工作内容] 1. 安装	套	6
17	030413002001	装饰灯	[项目特征] 1. 名称:平板灯 2. 型号:600*600 平板灯 3. 安装形式:吸顶式 [工作内容] 1. 安装	套	6
18	030413001001	普通灯具	[项目特征] 1. 型号:墙壁射灯 [工作内容] 1. 安装	套	10
		配管配线			
19	030402012001	成套配电箱	[项目特征] 1. 名称:ALS 配电箱 PZ30-12 310*280*90 [工作内容] 1. 安装 2. 焊、压接线端子 3. 配电箱二次线连接 4. 本体接地	台	1
		弱电			
20	031105009001	信息插座	[项目特征] 1. 名称:信息网线插座 TD [工作内容] 1. 安装	个	2
21	03B001	室内电路改造	[工作内容] 1. 线槽安装 2. 电线安装	项	1

		监控设备维护提升			
22	031102031001	维修调式旧监控设备维护升级	[项目特征] 1. 测试类别:提升 10 个视频监控、16 个语音警报器 [工作内容] 1. 调测	项	1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 其他

专业/标段: 通用安装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或工作内容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一		通用措施					
1	031401001001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项	1		
2	031401004001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项	1		
3	031401003001	夜间施工增加费		项	1		
4	031401002001	二次搬运费		项	1		
5	031401005001	测量放线定位复测费		项	1		
二		专业措施					
1	031402001001	脚手架		项	1		
2	031402002001	安装与生产运行同时进行施工增加费		项	1		
3	031402003001	有害身体健康环境中施工增加费		项	1		

其他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 其他

专业/标段: 通用安装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1	暂列金额				
1.1	暂列金	元			

第五章 评审方法

一、评审方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的规定，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和相应的权重分值进行综合评审后，以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人并依次排序（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标准）。

二、评审程序

按照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分别磋商、二次报价、比较与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在上一步评审中被认定为无效磋商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1、初审：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1 资格审查：

序号	评审内容
1	供应商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资格条件。须提供的证明材料有：
1.1	提供有效合格的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其他组织经营的须提供合法凭证，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1.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时，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1.3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经审计的完整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首次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表；
1.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1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6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1.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8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1.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供应商需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1.2 符合性审查：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细则
符合性审查	磋商响应文件完整性	磋商响应文件构成无重大缺项（详细评审除外），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磋商响应文件；
	磋商响应文件报价	报价唯一，且没有低于成本价或高于采购预算的；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性	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符合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与本项目名称一致；
	磋商有效期、授权有效期	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90日历日；
	磋商响应文件响应性	交货期、质保期响应磋商文件要求。
	其他	无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无效情形。

1.3 异常低价审查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

1. 投标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50%的，即磋商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磋商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2. 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50%的，即磋商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磋商报价 \times 50%；
3. 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磋商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投标人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投标人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投标人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投标人已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人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审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2、综合评估打分：

2.1 澄清有关问题：对于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2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磋商处理。

2.3 详细评审（总分 100 分）

类别	总分	评审要素
磋商 报价	30 分	<p>1. 经初审合格的磋商响应文件，其磋商报价为有效磋商报价，对符合政策性扣减的供应商的有效磋商价格进行政策性扣减，并依据扣减后的价格（评审价格）进行价格评审。</p> <p>2. 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p>

		<p>3. 磋商报价得分= (磋商基准价/磋商报价) ×30 的公式计算得分。</p> <p>4. 磋商报价不完整的, 不进入磋商标准价的计算, 本项得 0 分。</p> <p>5. 经评委一致认定, 供应商的磋商最终总报价低于公认市场成本, 或超过采购预算, 其磋商响应将被拒绝。</p>
技术 参数	10分	<p>区间分值 0-10 分</p> <p>产品选型与功能: 对磋商文件第四章“采购清单及参数”响应情况, 全部正偏离或完全响应的得 10 分, 负偏离每项扣 1 分, 扣完为止。</p>
实施 方案	18分	<p>区间分值 0-18 分</p> <p>评审标准细化内容:</p> <p> 供应商需针对本项目提供完整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包含: ①项目实施规划②组织协调方案③供货方案④安装调试方案⑤验收措施⑥应急预案。</p> <p>评审标准量化内容:</p> <p> 前述要求的内容均有描述且符合本项目要求的得 18 分; 每缺少一项要求的方案内容扣 3 分, 扣完为止; 每有一项要求的方案内容有一处错误的(错误是指: 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的, 或逻辑错误的, 或缺少关键节点, 或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 或表述内容不完整, 或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一处扣 0.5 分, 扣完为止; 每有一项要求的方案内容有一处描述不切合项目实际的, 一处扣 1 分, 扣完为止。不提供方案的不得分。</p>
质量 保证	16分	<p>区间分值: 0-16 分</p> <p>评审标准细化内容:</p> <p>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质量保证措施。内容包含: ①所投产品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 产品性能稳定; ②供应商所投产品的技术指标和性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 提供产品技术指标证明材料, 包括但不限于产品的功能截图、产品彩页、质检报告等相关资料; ③确保产品进货渠道正规, 提供证明资料, 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合格证、质量检测报告、厂家代理协议或授权等; ④在产品使用、技术保障方面的质量保证措施及承诺。</p>

		<p>评审标准量化内容：</p> <p>前述要求的内容均有描述且符合本项目要求的得16分；每缺少一项要求的方案内容扣4分，扣完为止；每有一项要求的方案内容有一处错误的(错误是指：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的，或逻辑错误的，或缺少关键节点，或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或表述内容不完整，或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一处扣0.5分，扣完为止；每有一项要求的方案内容有一处描述不切合项目实际的，一处扣1分，扣完为止。不提供方案的不得分。</p>
<p>服务 团队</p>	<p>9分</p>	<p>区间分值0-9分：</p> <p>评审标准细化内容：</p> <p>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服务团队，内容包含但不限于①岗位配置方案②岗位职责③人员管理方案。</p> <p>评审标准量化内容：</p> <p>前述要求的内容均有描述且符合本项目要求的得9分；每缺少一项要求的方案内容扣3分，扣完为止；每有一项要求的方案内容有一处错误的(错误是指：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的，或逻辑错误的，或缺少关键节点，或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或表述内容不完整，或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一处扣0.5分，扣完为止；每有一项要求的方案内容有一处描述不切合项目实际的，一处扣1分，扣完为止。不提供方案的不得分。</p>
<p>售后 服务 方案</p>	<p>15分</p>	<p>区间分值0-15分</p> <p>评审标准细化内容：</p> <p>根据项目实际需求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含：①售后服务范围及响应时间②质量问题处理及补救措施③定期回访及维护④售后服务保障措施⑤负责为使用单位培训操作及维护人员，并有完整的培训方案，列出详细的培训内容、培训方式等说明。</p> <p>评审标准量化内容：</p> <p>前述要求的内容均有描述且符合本项目要求的得15分；每缺少一项要求的方案内容扣3分，扣完为止；每有一项要求的方案内容</p>

		有一处错误的(错误是指: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的,或逻辑错误的,或缺少关键节点,或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或表述内容不完整,或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一处扣0.5分,扣完为止;每有一项要求的方案内容有一处描述不切合项目实际的,一处扣1分,扣完为止。不提供方案的不得。
业绩	2分	提供2023年6月至今已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业绩,得1分,满分2分。(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说明		<p>1、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打分。</p> <p>2、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表规定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作废,不计入汇总分。</p> <p>3、各种计算采用插入法,数字均保留二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p> <p>4、评标过程中,若出现特殊情况时,由磋商小组成员决定暂停评标,并提出具体处理意见。</p>

2、成交价格=成交供应商的最终磋商报价。

3、推荐成交供应商名单: 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按技术方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若上述两项得分都相同,则由全体评审小组无记名投票,以得票高者排序在先。

5、定标:

1、评审结果由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确认。

2、采购人根据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列顺序确定供应商,以复函通知招标代理机构。

三、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资(2016)53号)对政府采购相关政策落实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

函》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符合本办法的相关规定，磋商小组对小微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见附件9）。磋商小组对监狱企业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各级政府机构使用财政性资金进行政府采购活动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对部分节能效果、性能等达到要求的产品，实行强制采购。

5、《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8），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证明文件进行核实后，根据相关规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6、《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供应商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须加盖投标供应商红色公章）。（注：节能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发改委颁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环境保护总局颁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

7、《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8、《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9、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10、《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自2021年起，各级预算单位应当按照不低于10%的比例预留年度食堂食材采购份额，通过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原贫困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

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13、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本国产品政策

①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

（国办发〔2025〕34号）和《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有关要求，落实本国产品标准。

② 供应商提供本国产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按照采购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提供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否则视为非本国产品。

③ 本项目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 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④ 仅有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政府采购项目，本国产品不享受价格扣除评审优惠。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磋商响应文件编制说明

1、磋商文件中提供的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起到样式作用，编制磋商响应文件前，请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理解文件中的每一项要求。

2、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照样本格式提供的内容，做出逐一明确的答复；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还可以做其它补充说明。

项目编号：DQZY2026-CS023

宁陕县国有上坝河林场现代化智慧管护平台建设项目

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时间：2026年__月__日

目 录

- 一、磋商响应函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三、磋商报价表
- 四、商务部分
- 五、技术部分
- 六、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须提供的资料及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一、磋商响应函

致：宁陕县国有上坝河林场/陕西大秦正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磋商文件，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提交电子版磋商响应文件。

我方承诺如下：

1. 磋商报价为人民币：_____（¥_____元）。
2. 如果成交，我们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3. 我们已详细阅读和审核全部磋商文件（含修改部分）及有关附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4. 我们同意在磋商有效期内（自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_天内），本磋商响应函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5. 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本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和资料。我方完全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并尊重磋商小组的评审结论和采购人的定标结果。
6. 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次磋商有关的数据、情况、样品（如涉及）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7. 我们同意，如果成交，向陕西大秦正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8.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为：

联系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陕西大秦正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自然人参与磋商的此处只附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2.2 授权委托书

致：陕西大秦正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_____(供应商名称)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于(年 月 日) 成立。
(法定代表人姓名) 特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 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针对本次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的磋商、签约等具体工作, 并签署全部有
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委托期限: 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

职务:

职务: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所在部门:

附: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二代身份证双面复印件

注: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磋商无需提供此页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三、磋商报价表

3.1 磋商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元

磋商总报价	小写： 大写：
交货期	
质保期	
质量标准	
备注	
备注：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注：若有落实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的证明资料，请附于本表下方。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3.2 分项报价表

(以软件生成格式为准, 如不提供分项报价, 按无效磋商处理)

供应商名称 (公章) :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

日 期:

四、商务部分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商务要求。主要内容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点。如果实质上没有响应磋商文件要求，将按无效磋商处理。

(一) 资格审查文件（以下相关资料提供加盖公章的复印件，须清晰可见）

(1) 提供有效合格的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其他组织经营的须提供合法凭证，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时，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经审计的完整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首次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表；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1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供应商需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格式自拟）

附件 1: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的书面声明**

致：陕西大秦正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竞争性磋商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

我公司____（具备/不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如有隐瞒或违反，同意接受业主及行政主管部门处理和处罚决定。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备注：供应商须根据自身实际情况作出真实声明。

附件 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致：陕西大秦正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竞争性磋商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声明：近三年未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无不良行为，产生的重大违法记录为____（没有填“零”）次。如有隐瞒或违反，同意接受业主及行政主管部门处理和处罚决定。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备注：1. 供应商须根据自身实际情况作出真实声明。2.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二) 供应商资格声明**1. 供应商资格声明**

1. 名称及其它情况

供应商名称：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成立和注册日期：_____

主管部门：_____

公司性质：_____

职工总人数：_____

2. 供应商最近三年法律纠纷情况

时间	案由	涉及金额	目前办理情况

3. 其他情况：_____

我们保证上述声明是真实的、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
如贵方要求我们同意出示进一步证明文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2. 供应商企业关联关系声明函

说明：供应商应当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

(1) 与供应商单位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_____。

(2) 与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_____。

注：若无此情形，写“无”即可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三) 对第三章“合同条款前附表”全部合同条款逐条响应；（格式自拟）

(四) 供应商业绩情况**供应商业绩情况**

年份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完成时间	合同金额	完成项目 质量	备注

注：1. 本表后附业绩证明资料加盖供应商公章，签订时间及金额以合同中的内容为准。

2. 供应商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磋商响应文件被拒绝。

3.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五) 其他可以证明供应商实力的文件（如果有，格式自拟）

五、技术部分

(格式自拟)

1. 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第四章 磋商内容及技术要求”及磋商文件“第五章 评审方法”中的评审细则表编制对应的技术要求。

2. 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3. 完成下列表格

附件 3：技术规格响应表

附件 4：供货内容一览表

附件 5：本项目拟投入人员汇总表

附件 6：本项目拟投入主要人员简历表

附件 3:

技术规格响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磋商规格	磋商响应规格	偏离说明	备注

注:1. 本表须对第四章“磋商内容及技术要求”进行响应。

2. 本表只填写磋商响应文件中与磋商文件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磋商响应文件中技术响应与磋商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必须提交空白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 :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 4:

供货内容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制造商	数量	交付地点	交付时间	备注

注：供应商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 5:

本项目拟投入人员汇总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技术 职称	资格证 书种类	拟担任的职务

注：1. 在填写时，如本表不适合供应商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2. 附人员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 6:

本项目拟投入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称		身份证号		专业/年限	
毕业时间		毕业学校		学历/专业	
资格证书		注册时间		从业时间	
是否属供应商固定雇员			为供应商服务时间		
拟在本项目担任职务					
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 及当时所在单位	担任何职	主要工作内 容	备注	

注：附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六、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1.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 不向政府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 不向政府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 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5. 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 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 不与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 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招标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 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盖章）：

全权代表人（签字）：

地址：

邮编：

电话：

时间：

**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须提供的资料及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
其它资料**

附件 7：（如有）**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结合自身实际，确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

2.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均填0，根据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时的实际情况填写企业类型。

3. 制造商不属于中小微企业的，无需提供此声明。如果出现虚假应标，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本国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¹，生产厂为（厂名）²，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说明：

（1）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

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规定，在分产品确定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要求、以及特定产品的关键组件、关键工序相关要求实施前，本国产品应当符合以下条件：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属性改变是指经过制造、加工或者组装等工序，产生完全不同于原材料、组件的新产品，并具有新的名称和特征（用途）。属性改变不包括以下细微操作：

1. 为确保产品在运输或者储存期间保持某种状态而进行的操作；
2. 为产品运输或者销售进行的包装或者展示；
3. 在产品或者其包装上粘贴或者印刷品牌、标志、标识以及其他用于区别的标记；
4. 简单地上漆、磨光和分装；
5. 其他不属于属性改变的情形。

(3)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

(4)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的，投标人还应当提供《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声明函》，承诺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如投标人未按照前述要求提供相关内容的，不享受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

(5) 中标人提供的本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8：（如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并如实填写本表，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2. 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相关声明，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对供应商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附件 9：（如有）**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

1. 无格式要求，由出具监狱企业证明的单位自行拟定；
2. 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相关声明，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对供应商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